



即時發放
2010年11月8日

新聞稿

「加強與各界協作，有助社會服務機構實現使命」
香港大學政治與公共行政系及
公民社會與治理研究中心聯合發表
首份香港公民社會年度報告

香港大學今日(11月8日)發表一份報告，指出本港社會服務機構應該加強界內和界外協作，以增強社會服務機構實現它們社會使命的能力。

香港大學政治與公共行政學系及公民社會與治理研究中心日前聯合發表《香港公民社會年度報告 2009》。這是一項長期研究的首年報告，旨在透過蒐集和分析基本數據，勘測香港公民社會的面貌及發展。2009 年度報告的研究重點是社會服務界。

該研究計劃於去年七月至八月期間，以問卷調查方式訪問了 381 間社會服務機構（回應率為 64%）。調查發現典型的香港社會服務機構是本地團體，通常根據《公司條例》註冊，已運作約 20 年，會員約 2700 人，並有 6 個支部，散佈於不同地區。大部分社會服務機構稱其主要功能是提供社會服務，甚少倡議政策，並且與政府保持友好的關係。

與此同時，本港社會服務機構所擁有的資源差異很大，它們的財政預算從不足 5 萬元至超過 9 億元不等（2008-9 數字）。

另一個值得留意的現象是：接近百分至四十的社會服務機構都在過去 20 年間成立，它們在運作上面對的環境跟歷史較悠久並規模較大的機構，顯著不同。年資較淺的獲得政府資助較少，其規模也較小，在爭取資源上面臨較大挑戰；然而，它們比歷史較悠並規模較大的社會服務機構擁有較大自主空間。後者則獲得較多的政府資助，跟政府的關係亦較為密切。

公民社會與治理研究中心主任李詠怡博士指出：「較年輕的社會服務機構需有更多發展和成長的機會。因為它們的出現標誌著不斷改變的社會需要，也可以壯大公民社會的多元化發展。」

港大於本年 10 月 9 日舉行一場圓桌會議討論《香港公民社會年度報告 2009》。出席者包括來自社會服務界、政府和商界的代表。當天討論的重點是如何促進界內及跨界別的合作。

/p.2...

CENTRE FOR CIVIL SOCIETY AND GOVERNANCE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公民社會與治理研究中心 香港大學

李詠怡博士說：「與會者指出社會服務界在協作方面有很多進步的空間。許多商業機構想盡企業社會責任，卻不清楚公民社會機構的需要。政府應該採取更靈活及多元的政策，鼓勵更多社會服務界內和跨界別的合作。這樣將有助社會服務機構加強在籌款、義工募集、發展社會企業等各方面的實力，令它們更佳地達成使命。」

《香港公民社會年度報告 2009》亦提出社會服務機構面對的其他挑戰。當中包括新撥款機制（特別是一筆過撥款制度）帶來政府與社會服務界之間的紛爭，並引致部分社會服務機構的財政和人事困難。該調查也顯示多數社會服務機構認為捐款不足，而社福界主要利用傳統方式籌募捐款，甚少採用新的資訊科技。

公民社會與治理研究中心計劃以後每年研究其他公民社會界別，如環保與文物保育、藝術與文化教育、醫療、公民權利與政策倡議等不同界別的組織。香港從來沒有就公民社會有如此概括的研究，此項多年研究計劃乃首次嘗試，目的是為社會各界，包括政策制定者、研究學者和公民社會活躍分子等提供有用的知識，促進各界了解重要性和影響力皆與日區增的香港公民社會。

有關香港大學公民社會與治理研究中心： 公民社會與治理研究中心成立於 2002 年 12 月，旨在推動對公民社會的研究以及促進其健康發展。該中心已發表了不少研究報告，包括：《國民教育與國民身份認同的意見調查》（2004）、《香港公民社會指標研究》（2005-6）、《從諮詢到公民參與 - 改善香港政府決策及管治之道》（2006-7）等。

有關《香港公民社會年度報告 2009》： 香港大學政治與公共行政學系聯同公民社會與治理研究中心於 2009 年開展了一項長期研究，旨在勘測香港公民社會的面貌及發展。本報告為整個《香港公民社會年度報告》計劃的首份，我們將每年檢視不同的公民社會界別，作出問卷調查，蒐集基本數據，以加深社會對香港公民社會發展的認識。我們在 2009 年 7 - 8 月期間，對 381 個社會服務團體所進行的一次問卷調查（回覆率為 64%），並蒐集其他資料，作為《香港公民社會年度報告 2009》的研究基礎。

請參閱整份報告(只有英文版)：<http://web.hku.hk/~ccsg/whatsnew.html>

附件：《香港公民社會年度報告 2009》報告摘要的中英文版

聯絡人：

楊區麗潔 (Dr. Rikki Yeung)

香港大學政治與公共行政學系及公民社會與治理研究中心

研究計劃統籌主任 (電話：2859 2393)